

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顺控发展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2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5年2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会议由陈海燕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候选人吕锜宇女士、证券事务代表刘彩苗女士列席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吕锜宇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期满之日止，同时，根据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相应确定吕锜宇女士的薪酬标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9票，反对票数为0票，弃权票数为0票。

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2月22日